

9. 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或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或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单位名称：广西壮族自治区退役军人事务厅）的（项目名称：2025 年“八·一”建军节慰问品采购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标的名称：筋膜枪保温杯套装——筋膜枪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：未来穿戴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315 人，营业收入为 3898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29000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2.（标的名称：筋膜枪保温杯套装——保温杯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：广州市可莓日用品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24 人，营业收入为 862.9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997.43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 广西宇洋贸易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5 年 7 月 18 日

注：享受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，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